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证券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度股份”或“公司”）2021 年度的证券投资所履行的审议批准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 6 亿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及子公司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二、2021 年度公司证券投资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的证券投资主要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3,069	69.26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6,542	0	0
合计		19,611	69.26	0

报告期内公司未购买单项金额重大的理财产品。

三、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 公司已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证券投资的原则、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业务监管和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详细规定。

(二) 公司将及时根据证券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工作，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严控风险。

(三) 公司将实时跟踪和分析资金投向，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 公司将严格依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和报告工作。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意见

2021 年度，公司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关决策程序，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

特此说明。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